

## 111 年清明節連續假期國道交通疏導措施一覽表

日期	高乘載管制	匝道封閉	收費措施	開放路肩	匝道儀控
3/19、 26(六)	-	● 5-12 時，封閉國 5 石碇、坪林南向入口	單一費率再 7 折收費	● 現有開放路肩措施照常實施 ● 每日增加開放路肩路段與時段供小型車行駛	視高速公路主線交通狀況採取嚴格管制及針對重點路段實施精進式匝道儀控
3/20、 27(日)	15-20 時，國 5 蘇澳、羅東、宜蘭及頭城之北向入口	-			
4/1 (五) 上 班 日	-	-	-	● 現有開放路肩措施照常實施 ● 增開國 3 南深路出口及南港聯絡道前	
4/2 (六)	● 6-12 時，國 1 內湖至頭份(含高架堤頂、環北及機場系統)及國 3 木柵至香山等路段之各交流道南向入口匝道 ● 6-12 時，國 5 南港系統南向入口	● 0-12 時，封閉國 5 石碇、坪林南向入口 ● 0-12 時，封閉國 1 平鎮系統、埔鹽系統南向入口	● 單一費率 ● 0-5 時暫停收費	● 現有開放路肩措施照常實施 ● 每日增加開放路肩路段與時段供小型車行駛	
4/3 (日)	-				
4/4 (一)	14-21 時，國 5 蘇澳、羅東、宜蘭及頭城之北向入口	● 7-19 時，封閉國 1 虎尾北向及國 3 名間雙向入口 ● 7-24 時，封閉國 1 埔鹽系統及國 3 西濱北向入口			
4/5 (二) 清 明 節					

註 1：假期間國 5 石碇南向及頭城、宜蘭與羅東北向大客車優先通行措施照常實施。

註 2：高乘載管制方向、路段及時段內，除直接銜接國 1 及國 3 之新竹系統交流道以外，各系統交流道及一般交流道均進行管制；高乘載管制路段及時段內，原封閉之交流道入口仍維持封閉。

註 3：國道實施高乘載管制路段及時段內，僅下表列之車輛可駛入，其餘未於表列之車輛一律禁止進入：

國 1 國 3 國 5	救護車輛(救護車、拖救車、工程車、消防車等)	警備車
	駕駛或乘客持有記者證之新聞採訪車	大客車
國 1 國 3	貼有「高速公路高乘載管制通行證」之車輛	計程車(含多元化計程車)
	乘載 3 人(含)以上(含駕駛及小孩)之小型車	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小型車
	持有孕婦證明之小型車(同時出示孕婦健康手冊及附照片身分證明)	
國 1 國 3	台灣中油、台塑石化運送汽柴油之制式油罐車輛	
	郵局郵務車輛(車身標註中華郵政字樣)	
國 5	地方政府所屬之垃圾車(車身噴繪有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公所字樣)	
	※依雪山隧道禁行大貨車之安全規定，南向大貨車應於石碇交流道(含)以前駛離國 5，北向大貨車應於頭城交流道(含)以前駛離國 5。	

註 4：連假期間實施智慧監控與管理：精進式匝道儀控、多管道發布路況訊息、發布服務區停車訊息及事故管理。